

2025 年度石家庄海关 部门决算 目 录

一、石家庄海关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二、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三、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九)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四、名词解释

五、附件

一、石家庄海关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是直属海关总署领导的出入境监督管理机关，为正厅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1）负责本关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海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海关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2）负责贯彻执行与海关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技术规范，负责本关区征税、监管、缉私、出入境检验检疫、统计等工作。

（3）监控研判本关区各类执法风险、管理风险和廉政风险并组织防范和化解，负责本关区基层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

（4）完成海关总署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石家庄海关现有 16 个内设部门，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法规和综合业务处、关税处、卫生检疫处、动植物检疫处、进出口食品安全处、商品检验处、口岸监管处、统计分析处、企业管理和稽查处、缉私局（副厅级）、财务处、科技处、督察内审处、人事处（党委组织部）、教育处；另设立机关党委（思想政治工作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巡查工作办公室）、监察室（党委纪检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等 3 个正处级机构。二十八个隶属单位：秦皇岛海关、

唐山海关、保定海关、廊坊海关、邯郸海关、沧州海关、张家口海关、曹妃甸海关、邢台海关、衡水海关、承德海关、北戴河海关、京唐港海关、黄骅海关、雄安海关、鹿泉海关、机场海关、正定海关、石家庄海关后勤管理中心、石家庄技术中心、河北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秦皇岛海关煤炭检测技术中心、秦皇岛海关后勤管理中心、秦皇岛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唐山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河北评审中心、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石家庄分中心。

纳入石家庄海关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含独立编报部门决算的单户）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家庄海关本级	16	雄安海关
2	秦皇岛海关	17	鹿泉海关
3	唐山海关	18	机场海关
4	保定海关	19	正定海关
5	廊坊海关	20	石家庄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6	邯郸海关	21	石家庄技术中心
7	沧州海关	22	河北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8	张家口海关	23	秦皇岛海关煤炭检测技术中心
9	曹妃甸海关	24	秦皇岛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10	邢台海关	25	秦皇岛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11	衡水海关	26	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
12	承德海关	27	唐山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13	北戴河海关	2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河北评审中心
14	京唐港海关	29	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石家庄分中心
15	黄骅海关		

二、石家庄海关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
石家庄海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44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2,32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863.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033.83
五、事业收入	5	17,011.46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2,148.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590.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14.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331.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50	

			备支出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13.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467.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82,714.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89.35	结余分配	58	1,393.1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246.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996.39
总计	30	99,103.56	总计	60	99,103.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3,467.51	64,307.96		17,011.46			12,14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553.35	40,080.22		16,597.34			10,875.79

20109	海 关 事务	67,553.35	40,080.22		16,597.34			10,875.79
2010901	行 政 运行	38,483.86	28,081.28					10,402.58
2010902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事务	1,287.44	937.44					350.00
2010903	机 关 服务	1,645.71	392.82		1,172.30			80.59
2010905	缉 私 办案	65.09	65.09					
2010907	口 岸 管理	63.36	63.36					
2010908	信 息 化 建 设	646.00	646.00					
2010909	海 关 关务	3,443.12	3,443.12					
2010910	关 税 征管	10.00	10.00					
2010911	海 关 监管	278.20	278.20					
2010912	检 验 检疫	3,844.90	3,844.90					
2010950	事 业 运行	17,785.66	2,318.01		15,425.04			42.61
204	公 共 安 全 支出	3,036.66	2,854.77					181.89
20410	缉 私 警察	3,036.66	2,854.77					181.89
2041001	行 政 运行	2,198.16	2,016.27					181.89
2041006	信 息 化 建 设	190.00	190.00					
2041007	缉 私 业务	648.50	648.5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业 支	5,555.10	4,214.49		251.19			1,089.42

	出							
20801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管 理 事 务	2.88						2.88
2080113	政 府 特 殊 津 贴	2.88						2.88
20805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养 老 支 出	5,552.22	4,214.49		251.19			1,086.54
2080501	行 政 单 位 离 退 休	1,298.76	212.22					1,086.54
2080502	事 业 单 位 离 退 休	187.32			187.32			
20805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费 支 出	2,715.80	2,671.88		43.92			
2080506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职 业 年 金 费 支 出	1,350.35	1,330.39		19.96			
210	卫 生 健 康 支 出	3,140.48	3,097.52		42.96			
21011	行 政 事 业	3,140.48	3,097.52		42.96			

	单 位 医疗							
2101101	行 政 单 位 医疗	1,388.38	1,388.38					
2101102	事 业 单 位 医疗	42.96			42.96			
210110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1,624.53	1,624.53					
2101199	其 他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支 出	84.61	84.61					
221	住 房 保 障 支 出	7,318.92	7,197.96		119.97			0.99
22102	住 房 改 革 支 出	7,318.92	7,197.96		119.97			0.99
2210201	住 房 公 积 金	4,430.08	4,309.12		119.97			0.99
2210203	购 房 补 贴	2,888.84	2,888.84					
229	其 他 支 出	6,863.00	6,863.00					
22998	超 长 期 特 别 国 债 安 排 的 其 他 支 出	6,863.00	6,863.00					
2299899	其 他 支 出	6,863.00	6,8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公开
03 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714.03	72,052.56	10,661.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329.71	53,814.65	8,515.07			
20109	海关事务	62,329.71	53,814.65	8,515.07			
2010901	行政运行	35,315.49	35,315.49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02		368.02			
2010903	机关服务	2,138.05	2,138.05				
2010905	缉私办案	65.09		65.09			
2010907	口岸管理	63.36		63.36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516.15		516.15			
2010909	海关关务	3,438.23		3,438.23			
2010910	关税征管	10.00		10.00			
2010911	海关监管	218.20		218.20			
2010912	检验检疫	3,836.01		3,836.01			
2010950	事业运	16,361.11	16,361.11				

	行						
204	公 共 安 全支出	3,033.83	2,204.16	829.67			
20410	缉 私 警 察	3,033.83	2,204.16	829.67			
2041001	行 政 运 行	2,204.16	2,204.16				
2041006	信 息 化 建设	182.62		182.62			
2041007	缉 私 业 务	647.05		647.05			
208	社 会 保 障和就 业支出	5,590.80	5,587.92	2.88			
20801	人 力 资 源和社 会 保 障 管 理 事 务	2.88		2.88			
2080113	政 府 特 殊津贴	2.88		2.88			
20805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养 老 支 出	5,587.92	5,587.92				
2080501	行 政 单 位 离 退 休	1,309.89	1,309.89				
2080502	事 业 单 位 离 退 休	187.32	187.32				
20805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2,730.54	2,730.54				
2080506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职 业 年 金 缴 费 支 出	1,360.17	1,360.17				
210	卫 生 健 康支出	3,114.31	3,114.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4.31	3,1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8.38	1,388.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96	42.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8.36	1,598.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61	84.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1.53	7,331.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1.53	7,331.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0.08	4,440.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1.45	2,891.45				
229	其他支出	1,313.85		1,313.85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1,313.85		1,313.85			
2299899	其他支出	1,313.85		1,31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
华人民共
和国石家
庄海关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44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969.01	38,969.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863.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51.94	2,851.9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14.49	4,214.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71.35	3,07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 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 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 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 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 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 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 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97.96	7,197.96		
	2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 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 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13.85		1,313.85	
	2 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 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 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 7	64,307.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18.60	56,304.75	1,313.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8	815.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504.64	1,438.15	6,066.49	
一般公共	2 9	297.94		61				

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517.34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5,123.24	总计	64	65,123.24	57,742.90	7,38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304.75	46,975.01	9,329.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69.01	30,468.94	8,500.07
20109	海关事务	38,969.01	30,468.94	8,500.07
2010901	行政运行	27,758.11	27,758.11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02		353.02

2010903	机关服务	392.82	392.82	
2010905	缉私办案	65.09		65.09
2010907	口岸管理	63.36		63.36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516.15		516.15
2010909	海关关务	3,438.23		3,438.23
2010910	关税征管	10.00		10.00
2010911	海关监管	218.20		218.20
2010912	检验检疫	3,836.01		3,836.01
2010950	事业运行	2,318.01	2,318.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51.94	2,022.27	829.67
20410	缉私警察	2,851.94	2,022.27	829.67
2041001	行政运行	2,022.27	2,022.27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182.62		182.62
2041007	缉私业务	647.05		64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49	4,214.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4.49	4,214.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22	212.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1.88	2,671.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0.39	1,33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1.35	3,07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1.35	3,071.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8.38	1,38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8.36	1,598.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61	84.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97.96	7,197.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97.96	7,197.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12	4,309.12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8.84	2,88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157.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4.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03.44	30201	办公费	545.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310.62	30202	印刷费	27.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82.67	30204	手续费	0.16	310	资本性支出	257.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01.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744.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0.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1.88	30207	邮电费	1,069.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0.39	30208	取暖费	328.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8.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7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8.36	30211	差旅费	361.8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12	30213	维修（护）费	723.6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143.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71	30215	会议费	14.8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	515.77	302	培训费	10.08	310	拆迁补偿	

	庭的补助		16			12		
303 01	离休费	59.34	302 17	公务接待 费	0.04	310 13	公务用车购 置	36.86
303 02	退休费	126.13	302 18	专用材料 费	59.73	310 19	其他交通工 具购置	
303 03	退 职 (役) 费		302 24	被装购置 费	164.11	310 21	文物和陈列 品购置	
303 04	抚恤金	295.88	302 25	专用燃料 费		310 22	无形资产购 置	
303 05	生活补 助	26.05	302 26	劳务费	69.46	310 99	其他资本性 支出	
303 06	救济费		302 27	委托业务 费	1,189.77	399	其他支出	
303 07	医 疗 费 补助		302 28	工会经费	533.29	399 07	国家赔偿费 用支出	
303 08	助学金		302 29	福利费	102.25	399 08	对民间非营 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 贴	
303 09	奖励金	7.75	302 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66.79	399 09	经常性赠与	
303 10	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2 39	其 他 交 通 费用	2,096.43	399 10	资本性赠与	
303 11	代 缴 社 会保险费		302 40	税 金 及 附 加费用		399 99	其他支出	
303 99	其 他 对 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0.62	302 99	其 他 商 品 和服务支出	121.67			
人员经费合计		36,672.94	公用经费合计					10,302. 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34	6,863.00	1,313.85		1,313.85	6,066.49
229	其他支出	517.34	6,863.00	1,313.85		1,313.85	6,066.49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517.34	6,863.00	1,313.85		1,313.85	6,066.49
2299899	其他支出	517.34	6,863.00	1,313.85		1,313.85	6,06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
开
09
表
单
位
：
万
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24.09		891.33	179.40	711.93	32.76	556.36		556.33	171.92	384.40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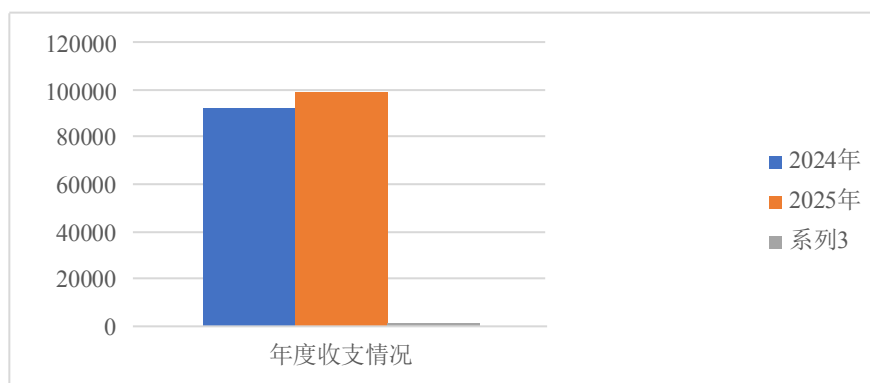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三、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99103.56万元。收、支总计各增加7149.21万元，上升7.77%，主要原因是当年收入增加以及年初结转结余大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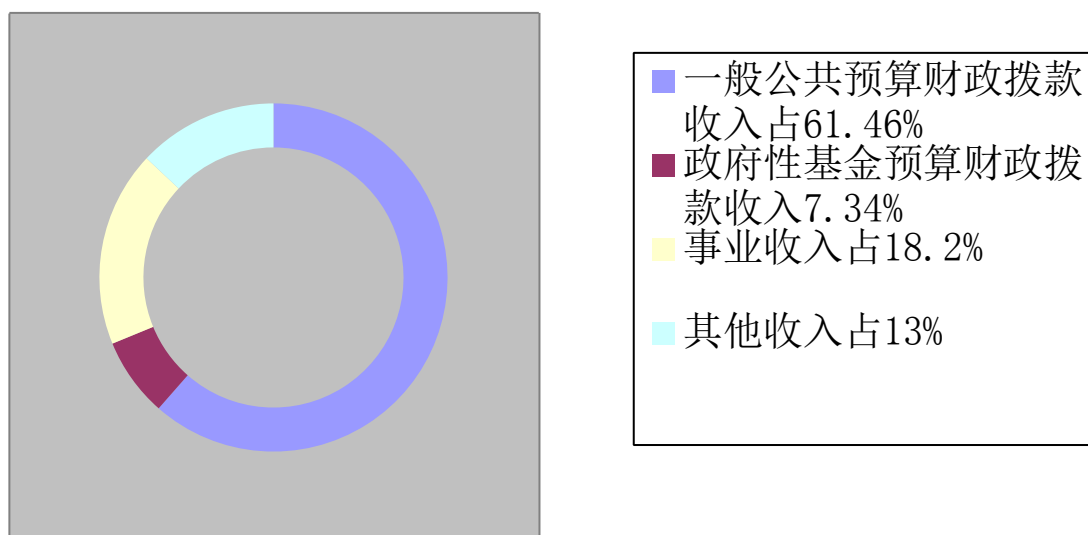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93467.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444.96万元，占61.4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63万元，占7.34%；事业收入17011.46万元，占18.2%；其他收入12148.09万元，占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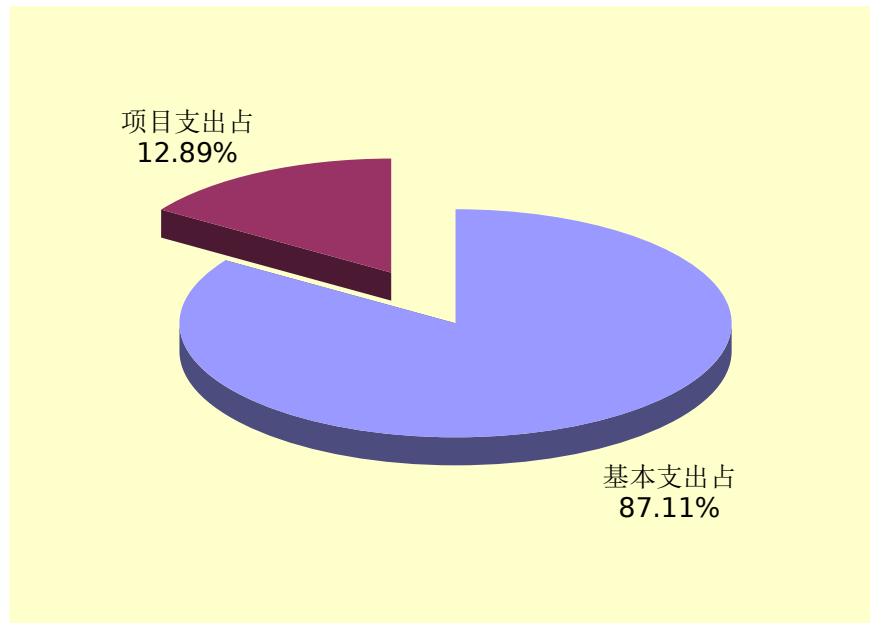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8271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052.56万元，占87.11%；项目支出10661.47万元，占1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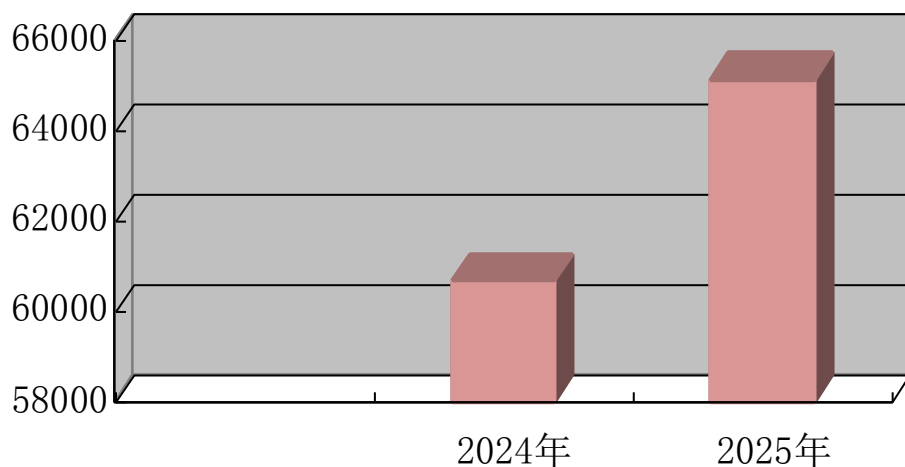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5123.2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445.59万元，增长6.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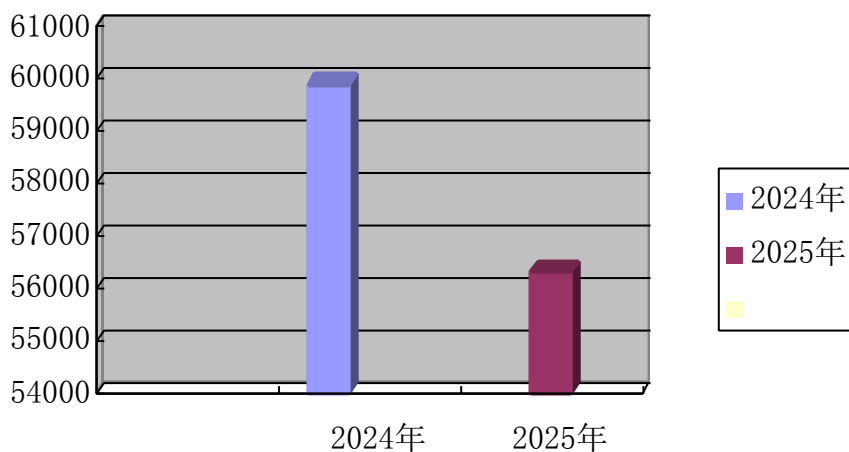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61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9.66%。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2243.77万元，降低3.75%，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92.02万元，项目支出减少2635.79万元。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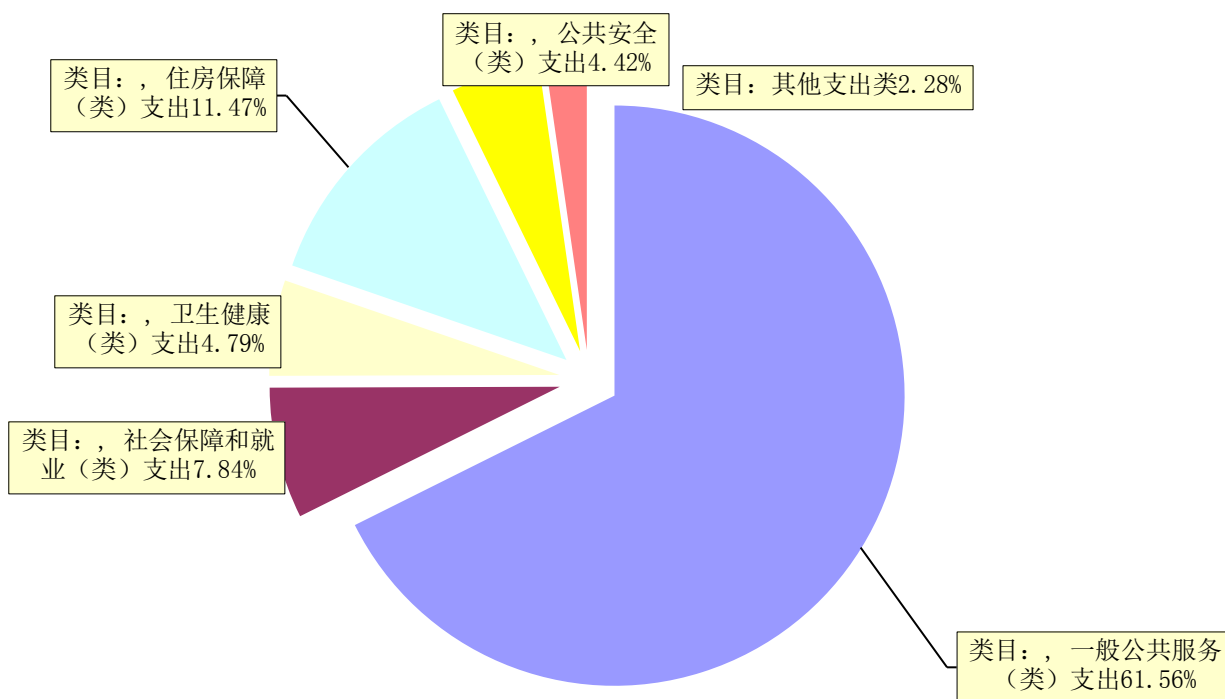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61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969.01万元，占67.64%；公共安全（类）支出2851.94万元，占4.9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14.49万元，占7.31%；卫生健康（类）支出3071.75万元，占5.33%；住房保障（类）支出7197.96万元，占12.49%；其他支出1313.85万元，占2.28%。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5441.55万元，支出决算为6430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9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8397.88万元，支出决算为3896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内追加了新增公务员人员经费、海关监管专项等财政拨款预算；二是2025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831.68万元，支出决算2,85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内追加了新增缉私警察人员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二是2025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214.49万元，支出决算为421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97.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6%。结转原因为廊坊海关公务员医疗补助结转。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97.96万元，支出决算为719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其他支出年初预算为517.36万元，支出决算为1313.8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了政

府性基金项目经费。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975.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672.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0,302.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24.09万元，支出决算为556.36万元，完成预算的60.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总署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精神，严格压缩各项经费。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891.33万元，支出决算为556.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42%。

公务用车购置主要是石家庄海关按照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对达到报废条件无法继续使用的公务用车报废更新。全年购置车辆共10辆，石家庄海关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费171.92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石家庄海关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石家庄海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4.4万元。石家庄海关承担着国家赋予的税收征管、贸易监管、打击走私、维护国家政治经济安全任务，并且实行垂直管理，下辖机构多，监管区域大，大多机构设在沿海、沿边等边境地区，点多、线长、面广。海关车辆大部分为执法执勤用车，是海关执法执勤装备，为石家庄海关正常开展执法执勤工作的必要保障。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32.76万元，全年支出0.04万元，支出预算比较低主要因为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无接待函一律不予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石家庄海关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59.93万元，比2024年减少33.6万元，下降0.35%，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总署

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精神，严格压缩各项经费。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石家庄海关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93.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15.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7.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48.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11.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94%。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石家庄海关共有车辆208辆（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1辆、应急保障用车27辆、执法执勤用车11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1辆、其他用车3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海关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和执法执勤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68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石家庄海关注重预算绩效编制管理，强化项目绩效目标。年初对各单位（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要求资金使用部门在申请项目时提交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投入总额、已投入金额、本年度预算目标和金额等，作为项目审核的依据。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按照总署要求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将绩效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关组织对 2025 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18 个，共涉及资金 16984.66 万元。组织对“缉私警察业务费专项”、“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口岸卫生公共安全专项”3 个项目委托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绩效评价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达到了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指标要求，并有佐证资料支撑。

四、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工作经费及中国电子口岸建设运维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科技信息化建设、海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海关关务（项）：反映海关现场综合业务费、基本建设和资产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关税征管业务的支出。

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及运维的支出。

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检验检疫执法保障及能力提升、检验检疫安全监管、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海关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海关总署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反映海关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十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海关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二）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或海关总署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三）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反映海关所属院校教学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海关系统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

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

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

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附件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

绩效评价报告

依据《石家庄海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石关财发〔2021〕78号）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我们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及公开透明原则，对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支出进行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项目的实施，是应对外部挑战、落实国家战略、破解内部瓶颈、顺应科技潮流的必然选择和紧迫任务。智慧海关建设通过科技赋能，能够大幅提升口岸通关效率，优化跨境贸易营商环境，是支撑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基础设施。研发和应用新的检测方法，不是可有可无的技术升级，而是应对当前及未来挑战的必然选

择，也是保障畜牧业和养殖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前提，以下品类对于新检测、监测技术的研发的必要性：

棉花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和资源性商品，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棉花生产国、消费国和进口国。针对部分西方国家对中国新疆棉花的歧视性政策，迫切需要建立一套精准的检测技术，防止棉花产地欺诈，以强我之矛破敌之盾，为国家采取必要的宏观调控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保障国家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天然蜂蜜含有内源性淀粉酶，在掺入糖浆或生产非成熟蜜情况下，其淀粉酶活性低于正常值，不法企业采用掺入工业化的外源淀粉酶来掩盖掺假或掺杂以冒充高品质蜂蜜，新的检测技术研发蜂蜜外源酶的多维检测技术，实现蜂蜜的定性和定量测定，确定蜂蜜掺假鉴别的阈值，打击蜂蜜掺假，有效净化市场，推动我国蜂产品行业高质量发展。

随着渔业经济的发展及我国进口海产品数量的持续增长，我国水产品市场供应日趋丰富，消费量不断上升。然而水产品养殖、运输、销售各个环节都极易受到有害生物污染，对水产品养殖业经济发展和消费人群身体健康造成威胁，有害生物主要有病原微生物、寄生虫和病毒，除此以外，异尖科线虫是鱼类寄生线虫中最大的科，人食入含有活的某些异尖科线虫幼虫的食物，可引起异尖线虫病；海虱主要寄生在鲑科鱼类身上，这种寄生虫会影响宿主的生长、繁殖和

生存；传染性鲑鱼贫血症病毒会引发传染性鲑鱼贫血症。海虱和传染性鲑鱼贫血症病毒在挪威、智利、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均发生过严重感染，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海关防控面临空前挑战。

病媒生物能直接或间接传播疾病，危害、威胁人类健康。科学监测预警病媒及其传播传染病的发生、发展和流行，可以有效防止病媒生物及其传播的传染病经国境口岸传入传出，对维护国门生物安全、保障国内公共卫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在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的重要回信中，明确要求海关要“胸怀‘国之大者’”“筑牢国门安全屏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关区口岸病媒生物监测与控制机制同样也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筑牢口岸检疫防线”的重要指示的重要工作内容之一。

2.项目主要内容

（1）建立利用多元质谱结合化学计量学，通过稳定同位素和矿物元素检测技术，可行的棉花原产地溯源的方法及其数据集，为国家宏观调控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保障国家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2）建立蜂蜜外源淀粉酶系列检测技术，为检测蜂蜜掺假和低品质蜂蜜掺杂问题提供技术支撑，破解日本外源酶新方法的技术壁垒，保持海关技术机构在蜂产品检测领域的

国内国际领先水平。

（3）建立利用国产核酸质谱仪器及试剂将核酸质谱技术应用于病原微生物、寄生虫、病毒的联合快速检测技术，提高水产品中有害生物检测的效率和准确度，保护水产品养殖业的经济效益及消费人群的身体健康。

（4）建立基于蛋白指纹图谱技术的口岸常见病媒生物的快速鉴定技术方法，有效防止病媒生物及其传染病经国境口岸传入传出，维护国门生物安全、保障国内公共卫生安全。

（5）持续加强 12360 智慧热线建设，统一服务热线平台，保障平台稳定运行；加强 12360 热线咨询员学习培训，提升答复质效；充分发挥涉企服务效能，打造服务品牌，优化海关政务服务。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预算安排资金 301 万元，资金使用涉及 3 个单位（以下简称“项目单位”），其中石家庄海关本级 216 万元，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 10 万元，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 7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 301 万元均已支付完毕。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家项目单位设置了不同的绩效目标。石家庄海关本级设置的绩效目标为：“持续加强 12360 智慧热线建设，高效运

用 12360 热线统一服务平台，保障平台稳定运行;加强 12360 热线咨询员学习培训，提升热线答复质效；充分发挥 12360 热线涉企服务效能，打造热线服务品牌，不断优化海关政务服务”。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设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对棉花进行稳定同位素和矿物元素鉴别技术的研究，并建立数据集和判别模型，为棉花的原产地判定工作提供技术依据”。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设置的绩效目标为：“目标 1：为破解国外技术壁垒，防范和阻断新发蜂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为促进我国蜂蜜出口欧盟和日本提供技术支撑、数据支持和风险评估参考。目标 2：海关进口蜂蜜监管、执法以及贸易措施提供技术和数据支撑，可以为海关实施蜂产品准入提供潜在风险数据支撑，为制定相关技术贸易措施提供依据。目标 3：促进粮食加工企业发展、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具有重大的实用价值”。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目的为全面了解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及取得的效益情况，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质量。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支出，预算金额为 301 万元，范围为使用该项资金的 3 家单位，项目单位分别为石家庄海关本级、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及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及标准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绩效评价依据《石家庄海关预算管理实施细则》开展，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的原则，评价项目资金安排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及公平性。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对于不能量化的指标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绩效情况进行描述性评价，具体分析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结合项目特点与管理要求，以项目单位实施方案进度及合同约定等计划标准作为定量评价的标准；以行业标准、国家要求、历史水平、资金使用合规性、效益可持续性 & 风险控制能力等作为定性评价的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

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绩效评价体系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石家庄海关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对指标进行调整，并合理赋予指标分值，明确具体评价标准，最终形成了《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绩效评价指标表》。指标框架采用三级百分制，绩效评价指标由“决策”“资金使用过程”“产出”及“效益”四部分组成，具体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项目效益共 8 个二级指标、因项目单位项目实施内容不同，故设置不同的三级指标（石家庄海关本级 16 个，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 14 个，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 14 个），如表 1、2、3 所示：

表 1 绩效评价指标表（石家庄海关本级）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使用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产出	20	产出数量	12360 热线人员业务熟练程度	5
			12360 平台开发或升级改造	5
		产出质量	12360 热线人员业务技能提升	5
			提升系统信息服务水平	5
效益	4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20
			社会效益	20
	100			100

表 2 绩效评价指标表（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使用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产出	20	产出数量	试剂等法检耗材购入完成率	10
		产出质量	研究课题成果	10
效益	4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20
			社会效益	20
	100			100

表 3 绩效评价指标表（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使用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出 产	20	产出数量	试剂等法检耗材购入完成率	10

		产出质量	研究课题成果	10
效益	4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20
			社会效益	20
	100			100

（三）绩效评价过程

1.前期调研

评价小组与项目单位充分沟通，了解项目情况，收集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资金拨付文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成果等。评价小组仔细研读相关文件和资料，充分了解项目情况，拟定具体的评价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2.资料收集、翻阅及沟通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询问、访谈等形式开展评价工作，根据项目情况设计访谈提纲并进行访谈。向项目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询问，了解项目开展情况，是否有需要改进和提高的方面。

3.分析评价

现场评价完成后，评价小组汇总相关数据，分析整理绩效评价情况，结合实际，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预算编报依据较充分，项目单位依据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了不同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较明确，预算资金与实际需求匹配，制

度制定完善，资金使用较规范。

综合以上评价情况，2025 年度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绩效评价平均得分为 91.56 分，等级为“优”。其中石家庄海关本级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等级为“优”，石家庄海关技术中心绩效评价得分为 90.7 分，等级为“优”，秦皇岛海关技术中心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得 18 分）

项目决策情况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情况，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发现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编制总额控制较好。绩效指标设置但未覆盖所有支出项目，可衡量性较弱。

项目决策情况扣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0 分，得 16.22 分）

项目过程情况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发现资金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使用较规范，但支付个人劳务报酬未按税法要求扣缴个税。管理制度较健全并能遵照执行，但存在未及时更新关于发票管理制度的情形，制度制定存在瑕疵。

项目过程情况扣 3.78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20 分，得 19.33 分）

项目产出情况评价项目产出数量及产出质量情况，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存在尚未通过的专利申请，影响产出质量的绩效评价。

项目产出情况扣 0.67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得 38 分）

项目效益情况评价项目产出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情况，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及数据发现研发课题为 2 年期项目，资金使用的产出经济和社会效益尚待加强。

项目效益情况扣 2 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与绩效目标相关性较弱。项目单位设置产出指标“应急技术研究项目”，指标值“大于等于 1 组”；设置质量指标“研究项目验收通过率”，既不能保证绩效目标的达成，也不能起到控制成本的作用。

2.绩效自评绩效指标未全面覆盖支出内容。项目数量指标设置“应急技术研究项目”，产出指标中未就项目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

建议指标设置应考虑项目特点和资金支付内容，设置的指标与项目内容具有相关性，保证指标能够客观、全面反映项目产出情况，指标清晰可衡量，能够起到激励约束作用，

保证绩效目标的达成。